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門縣政府 函

金門縣金寧鄉埔後31號

地址：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蔡鈺堂
電話：082-312751
傳真：082-312752
電子信箱：adam730216@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金門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17日

發文字號：府工水字第10900680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會建議本府依照「金門縣政府舉辦下水道工程使用土地支付償金或補償基準」規定給予私有土地補償乙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會109年8月3日金建開發字第1096100054號函。
- 二、本府施做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管線埋設原則以公有地為原則，惟本縣自然村聚落內大多為私有地，爰本府於私有土地施做污水管線前會先取得土地所有權人使用同意書，以地主損害最小的方式埋設。
- 三、惟涉及使用民眾土地，若民眾堅決不同意供使用，將優先考量更改管線流向；如無法更改路線，有關支付償金部分，則依「金門縣政府舉辦下水道工程使用土地支付償金或補償基準」規定辦理。

正本：金門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府工務處

縣長楊鎮浚